2023年度

大竹县司法局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4年10月18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1 -

一、部门职责 - 1 -

二、机构设置 - 1 -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2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2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3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3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4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5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 5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 6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 7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9 -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0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10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 10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2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12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12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 12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 13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13 -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13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 14 -

第四部分 附件 - 17 -

第五部分 附表...................................................- 23 -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职责

 大竹县司法局是大竹县人民政府的工作部门，主要职责一是承担全面依法治国、依法治省、依法治市、依法治县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县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二是负责政府规范性文件、重大决策发布前的合法性审查。三是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四是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五是负责管理和组织实施社区矫正工作。六是负责拟订全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和布局全县法律服务资源。七是负责本系统财务和装备管理工作。八是规划、协调、指导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负责本系统党的建设、队伍建设。九是负责本系统行政审批工作。十是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

大竹县司法局下属二级预算单位0个，其中行政单位0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0个，其他事业单位0个。

# 第二部分 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2298.18万元、支出总计均为2294.3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增加422.41万元，增长22.52%、支出总计增加418.53万元，增长22.31%。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都有增加。

（图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2298.1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298.18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占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1表，仅罗列本部门涉及的收入。）**

（图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2294.3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804.69万元，占78.66%；项目支出489.61万元，占21.34%；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4表，仅罗列本部门涉及的支出。）**

（图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收入2298.18万元、支出总计均为2294.30万元。与2022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增加422.41万元，增长22.52%、支出总计增加418.53万元，增长22.31%。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都有增加。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1-1表）**

（图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294.30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2023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418.53万元，增长22.31%。主要变动原因是人员经费和项目经费都有增加。

（图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294.30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2,014.84万元，占87.8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109.85万元，占4.79 %；**卫生健康支出**84.46万元，占3.68%；**住房保障支出**85.16万元，占3.71%。**（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1-1表，仅罗列本部门涉及的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类级。）**

（图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2294.30万元，**完成预算99.83%。其中：**

**1.公共安全支出(204)司法(06)行政运行（01）：支出决算为1351.28万元，完成预算99.99%。**

**2.公共安全支出(204)司法(06)一般行政管理事务（02）：支出决算为318.76万元，完成预算98.83%。**

****3.公共安全支出(204)司法(06)普法宣传（05）：**支出决算为14.42万元，完成预算100%。**

****4.公共安全支出(204)司法(06)律师管理（06）：**支出决算为3.03万元，完成预算100%。**

****5.公共安全支出(204)司法(06)公共法律服务（07）：**支出决算为148.30万元，完成预算100%。**

****6.公共安全支出(204)司法(06)社区矫正（10）：**支出决算为5.11万元，完成预算100%。**

**7.公共安全支出(204)司法(06)事业运行（50）：支出决算为173.95万元，完成预算100%。**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行政单位离退休(01):支出决算为6.19万元，完成预算100%。**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支出决算为14.33万元，完成预算100%。**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06):支出决算为14.44万元，完成预算100%。**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99) :支出决算为5.91万元，完成预算100%。**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抚恤(08) 死亡抚恤(01) :支出决算为63.13万元，完成预算100%。**

**1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8)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9) :支出决算为5.84万元，完成预算100%。**

**14.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行政单位医疗(01):支出决算为52.18万元，完成预算100%。**

 **15.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事业单位医疗(02):支出决算为8.17万元，完成预算100%。**

**16.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公务员医疗补助(03):支出决算为24.11万元，完成预算100%。**

**17.住房保障支出(221)住房改革支出(02)住房公积金(01):支出决算为85.16万元，完成预算10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1-1表和财决08表，仅罗列本部门涉及的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项级。上述“预算”口径为全年预算数。增减变动原因为决算数<项级>和全年预算数<项级>比较，与预算数持平可以不写原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804.69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574.9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349.63万元、津贴补贴332.41万元、奖金373.83万元、伙食补助费0万元、绩效工资45.55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14.33万元、职业年金缴费14.44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60.34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24.11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5.84万元、其他工资福利支出130.91万元、退休费6.19万元、抚恤金63.13万元、生活补助68.98万元、奖励金0.12万元、住房公积金85.16万元等。
　　公用经费229.7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45.74万元、印刷费2.01万元、水费3.95万元、电费5.59万元、邮电费18.10万元、差旅费22.81万元、维修（护）费2万元、会议费1万元、培训费4.15万元、公务接待费2.26万元、劳务费1.91万元、工会经费16.48万元、福利费15.86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1.56万元、其他交通费54.65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21.15万元、办公设备购置0.48万元等。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07表和财决08-1表，仅罗列本部门实际支出涉及的经济分类科目。）**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3.82万元，完成预算100%，较上年度减少4.43万元，下降24.27%。**（注：上述“预算”口径为全年预算数，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1.56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2.26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图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0万元，**完成预算**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出国（境）0人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1.56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2022年度减少2.71万元，下降18.99%。主要原因是在车辆维修维护和运行方面厉行勤俭节约。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金额0万元，越野车0辆、金额0万元，载客汽车0辆、金额0万元0。截至2023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0辆，其中：轿车0辆、越野车0辆、载客汽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11.56万元。开展法治宣传、安置帮教、社区矫正、人民调解、司法鉴定、法律援助、法律服务等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2.26万元，**完成预算**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2022年度减少1.72万元，下降43.21%。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压缩经费开支。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2.26**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50批次，453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2.26万元，具体内容包括：安全维稳、脱贫攻坚、信访、党建、交叉检查等工作用餐。

**外事接待支出0**万元，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0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大竹县司法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29.70万元，比2022年度减少8.45万元，下降3.54%。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反对浪费压缩经费开支。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03表）**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年度，大竹县司法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03表）**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大竹县司法局共有车辆5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5辆。单价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03表，按部门决算报表填报数据罗列车辆情况。）**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大竹县司法局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社区矫正、法治宣传等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大竹县司法局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分，绩效自评综述：2023年我局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和支出绩效方面，都按照规定严格执行，合理安排支出，使财政资金发挥最大效益，能基本保障人员经费支出和单位全年司法行政工作任务完成。按照公开单位预算、决算、“三公”经费等要求公开的信息，固定资产由专人进行管理，做到账账、账证、账实相符，基本无闲置浪费现象。经过认真对照《大竹县2024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我局各项指标都较好达到了相关要求，自评得分为99分；社区矫正、法治宣传等专项预算项目均按照要求进行了自评。

#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3.公共安全（204）司法（06）行政运行（01）：指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4.公共安全（204）司法（06）一般行政管理事务（02）：指司法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5.公共安全（204）司法（06）事业运行（50）：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支出。

6.社会保障和就业（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05）：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06）：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208）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99）：指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9.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行政单位医疗（01）：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0.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行政单位医疗（02）：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1.卫生健康支出（210）行政事业单位医疗（11）公务员医疗补助（03）：指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2.住房保障支出（221）住房改革支出(02)住房公积金（01）: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3.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4.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5.“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6.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名词解释部分请根据各部门实际列支情况罗列，并根据本部门职责职能增减名词解释内容。）**

#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1

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大竹县司法局是全额拨款的行政单位,经三定方案核定，包括以下内设机构:办公室、法治督察股（依法治县办秘书股）、合法性审查股、社区矫正管理股（社区矫正管理局）、行政复议与应诉股、行政执法协调监督股、普法与依法治理股、人民参与和促进法治股、公共法律服务管理股、装备财务保障股，设置乡镇（街道）司法所，作为县司法局的派出机构。

**（二）机构职能。**大竹县司法局是大竹县人民政府的工作部门，主要职责一是承担全面依法治国、依法治省、依法治市、依法治县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县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督察工作;二是负责政府规范性文件、重大决策发布前的合法性审查;三是承担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四是承担统筹规划法治社会建设的责任;五是负责管理和组织实施社区矫正工作;六是负责拟订全县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统筹和布局全县法律服务资源;七是负责本系统财务和装备管理工作;八是规划、协调、指导法治人才队伍建设相关工作，负责本系统党的建设、队伍建设;九是负责本系统行政审批工作;十是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人员概况。**截至2023年末，在职在编人员85人，比上年少5人；另有辅助人员28人，与上年人数相等。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大竹县司法局部门（单位）2023年年初预算收入2298.18万元、决算报表收入2298.18万元。

**（二）支出情况。**大竹县司法局部门（单位）2023年年初预算支出情况2298.18万元、决算报表支出2294.30万元。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大竹县司法局部门（单位）2023年决算报表结转结余38770.52元。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严格按照县级部门预算编制通知和有关要求，按时完成基础库和项目库的维护和报送。注重基础信息资料的准确性，凡有发生变化的数据及时对基础库进行维护，在保证实效的同时确保了信息和数据的完整性和准确性。严格执行收入预算编制口径，做到了应编尽编，无一漏报。严格执行支出预算“人员经费按标准、日常公用按定额、专项经费按项目”的编制口径，并将 “三公”经费支出预算列为编制重点，保证了支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和规范性。

1.履职效能。2023年我局预算资金均较准确编制了当年计划完成工作任务和预期要实现的目标，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整、合理反映部门年度职责履行情况，项目绩效目标编制明确、量化。

2.预算管理。资金在合理有序的控制状态下使用，严格执行预算，严格按照资金支出程序，控制各项经费支出。2023年无违规使用资金记录。

3.财务管理。我局有健全的财务管理制度与内控制度，财务岗位分别设置了会计岗位、出纳岗位、采购岗位、固定资产管理岗位，均按照不相容职务相分离的原则进行的设置。严格规范的使用资金，提高了资金的使用效率。

4.资产管理。我局的资产利用率较高、无投资性资产，因此不存在资产盘活的相关情况。

5.采购管理。我局积极支持中小企业发展，2023年采购执行率100%。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8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128.77万元，1—12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10%的项目共计0个。

阶段（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9个，涉及预算总金额255万元，1—12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96.08%，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10%的项目共计0个。

1.项目决策。我单位根据部门职能、发展规划等实际工作的需要，有效的确定了项目，设置年度绩效目标、绩效指标及指标值。并与相应的预算支出内容、范围、方向、效果紧密相关。经过调查研究和科学论证，符合客观实际，能够在一定期限内如期实现。

2.项目执行。我单位绩效目标设置较合理，未对项目进行调整，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按时按质按量完成了。

3.目标实现。我单位能够较好地完成2023年度目标任务，效果很好，目标偏离度微乎其微。

**（三）重点领域绩效分析。**无

**（四）绩效结果应用情况。**通过绩效评价确保项目能够达到预期的目标，实现可持续发展。能够对项目评价结果不佳的，改进方式方法，为预算的准确编制、有效利用资金创造更大的价值提供了专业的途径。我局按照相关要求对项目绩效与整体绩效在大竹县人民政府网上进行了及时的信息公开。对有需要整改的项目都及时进行了整改完善。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2023年我局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和支出绩效方面，都按照规定严格执行，合理安排支出，使财政资金发挥最大效益，能基本保障人员经费支出和单位全年司法行政工作任务完成。按照公开单位预算、决算、“三公”经费等要求公开的信息，固定资产由专人进行管理，做到账账、账证、账实相符，基本无闲置浪费现象。经过认真对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我局各项指标都较好达到了相关要求，自评得分为100分。

**（二）存在问题。**1、经费的拨付有一定难度，基本为刚性支出。

2、项目的预算编制工作细化程度还需提高，预算执行力度更需要县级财政加大支持力度。

**（三）改进建议。**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单位各股室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性的、有弹性空间的费用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完善制度，加强资产管理核算。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公务支出各项管理制度和厉行节约制度，加强经费审批和控制，规范支出标准与范围，并严格执行。加强固定资产管理，规范资产购置、保管、使用及处置等程序，定期进行盘点，确保账账相符、账实相符。



#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